

招 标 文 件

曹家渡街道市民健身中心器材购置

招标文件编号：310106000250808127548-06264077

采 购 人：上海市静安区体育局

代理机构：上海晨镭建设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09月03日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政府采购主要政策
第四章	招标需求
第五章	评标方法与程序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七章	合同文本

第一章 招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310106000250808127548-06264077

项目名称：曹家渡街道市民健身中心器材购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196.51 万元

最高限价（如有）：同预算金额

采购需求：

曹家渡街道市民健身中心器材购置（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招标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施工工期：60天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仅面向中、小、微型等供应商采购。

3、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3.2 本项目仅面向中、小、微型等供应商采购；

3.3 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前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无重大的违法记录；

3.4 应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有固定的安装、售后服务机构；

3.5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注：本项目推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促进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脱贫攻坚等。规范进口产品采购政策。

三、获取招标文件

报名时间：2025-09-04 至 2025-09-11 上午 00:00:00~12:00:00；下午 12:00:00~23:59:59（节假日除外）。

地点：上海政府采购网（www.zfcg.sh.gov.cn）

方式：网上报名下载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09-25 13:30:00（北京时间）

纸质投标文件送达地点：上海市静安区胶州路 699 号 2201A 室

开标时间：[项目采购-开标时间_2]（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上海市静安区胶州路 699 号 2201A 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开标时请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投标人代表持（1）投标时所使用的CA证书、（2）可以上网的笔记本电脑、（3）网上投标回执、（4）法定代表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无须提供）、（5）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出席开标仪式。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上海市静安区体育局

详细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昌平路 728 号

联系人：吴老师

联系电话：021-33095289

传真：021-33095289

2、招标代理机构信息025年09月03日

名称：上海晨镭建设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上海市静安区胶州路 699 号 2201A 室

联系电话：18707038658

邮 编：200040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熊子豪

联系电话：1870703865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一部分 前附表

一、项目情况

- 1、项目名称：曹家渡街道市民健身中心器材购置
- 2、交付地址：根据采购人要求
- 3、项目主要内容、数量及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
曹家渡街道市民健身中心器材购置（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招标需求）。
- 4、采购预算金额：196.51 万元，超过采购预算的投标不予接受。
- 5、实施工期：60天。

二、招标人

采 购 人：上海市静安区体育局

详细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昌平路 728 号

联 系 人：吴老师

联系电话：021-33095289

传 真：021-33095289

采购代理机构：上海晨镭建设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静安区胶州路 699 号 2201A 室

联系人：熊子豪

电 话：18707038658

三、合格供应商条件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 2、根据《上海市政府采购供应商登记及诚信管理办法》已登记入库的供应商。
- 3、其他资质要求：
 - 3.1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3.2 本项目仅面向中、小、微型等供应商采购；
 - 3.3 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前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无重大的违法记录；

3.4 应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有固定的安装、售后服务机构；

3.5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四、招标有关事项

1、招标答疑会：不组织

2、踏勘现场：不统一组织，投标人可自行前往进行现场踏勘。

3、投标有效期：不少于90天。

4、投标保证金：不收取。

5、投标截止时间：详见招标邀请（招标公告）或延期公告（如果有的话）。

6、完整的投标文件应包括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二部分：

电子投标文件：由投标人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门户网站：上海政府采购网）

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纸质投标文件：伍份

7、递交投标文件方式和网址：

● 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方式：由投标人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门户网站：上海政府采购网）提交。

投标网址：<http://www.zfcg.sh.gov.cn>

● 纸质投标文件递交地点：上海市静安区胶州路699号2201A室

8、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9、开标地点网址：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门户网站：上海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zfcg.sh.gov.cn>）

10、评标委员会的组建：详见第五章《评标方法与程序》

11、评标方法：详见第五章《评标方法与程序》

12、中标人推荐办法：详见第五章《评标方法与程序》。

五、其它事项

1、付款方法：

- 1)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50%;
 - 2) 合同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审定价的 100%。
- 2、履约保证金：不收取
 - 3、质量保证金：不收取
 - 4、质量保证期：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12个月。

六、说明：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第三批单位上线运行的通知》的规定，本项目采购相关活动在由市财政局建设和维护的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简称：采购云平台，门户网站：上海政府采购网，网址：www.zfcg.sh.gov.cn）进行。供应商应根据《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执行。供应商在采购云平台的有关操作方法可以参照采购云平台中的“操作须知”专栏的有关内容和操作要求办理。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 概述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1.2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采购项目的招标采购。

1.3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招标人。

1.4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所有各方，对在参与招标投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商业和技术秘密以及其它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均负有保密义务，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1.5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第三批单位上线运行的通知》的规定，本项目采购相关活动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门户网站：上海政府采购网，网址：www.zfcg.sh.gov.cn）进行。

2. 定义

2.1 “采购项目”系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采购项目。

2.2 “货物”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一切设备、产品、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工具、手册等有关技术资料 and 原材料等。

2.3 “相关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与其所提供货物相关的运输、就位、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2.4 “招标人”系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和招标代理人。

2.5 “投标人”系指从招标人处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2.6 “中标人”系指中标的投标人。

2.7 “甲方”系指采购人。

2.8 “乙方”系指中标并向采购人提供服务的投标人。

2.9 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条款均系实质性要求条款。

2.10 “采购云平台”系指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门户网站为上海政府采购网（www.zfcg.sh.gov.cn），是由市财政局建设和维护。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符合《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所必须具备的资质条件和特定条件。

3.2 《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3.1项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各方权利义务；联合体协议书应当明确联合体主办方、由主办方代表联合体参加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招标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规定的特定条件。

（4）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 合格的货物和相关服务

4.1 投标人对所提供的货物应当享有合法的所有权，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技术秘密等权利，而且不存在任何抵押、留置、查封等产权瑕疵。

4.2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应当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货物和相关服务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且其质量完全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均有标准的以高（严格）者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采购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4.3 投标人应当说明投标货物的来源地，如投标的货物非投标人生产或制造的，则应当按照《招标需求》的要求提供其从合法途径获得该货物的相关证明。

5.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 信息发布

本采购项目需要公开的有关信息，包括招标公告、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公告、中标公告以及延长投标截止时间等与招标活动有关的通知，招标人均将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公开发布。投标人在参与本采购项目招投标活动期间，请及时关注以上媒体上的相关信息，投标人因没有及时关注而未能如期获取相关信息，及因此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对此承担任何责任。

7. 询问与质疑

7.1 投标人对招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人提出询问。询问可以采取电话、电子邮件、当面或书面等形式。对投标人的询问，招标人将依法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7.2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质疑。其中，对招标文件的质疑，应当在其下载招标文件之日（以电子采购平台显示的报名时间为准）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招标过程的质疑，应当在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中标结果的质疑，应当在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投标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超过次数的质疑将不予受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7.3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并提供相应的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4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应当按照财政部制定的范本填写，范本格式可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右侧的“下载专区”下载。

7.5 投标人提起询问和质疑，应当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的规定办理。质疑函或授权委托书的内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第7.3条和第7.4条规定的，招标人将当场一次性告知投标人需要补正的事项，投标人超过法定质疑期未按要求补正并重新提交的，视为放弃质疑。

质疑函的递交应当采取当面递交形式，地址：上海市静安区胶州路699号2201A室。

7.6 招标人将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7.7 对投标人询问或质疑的答复将导致招标文件变更或者影响招标活动继续进行的，招标人将通知提出询问或质疑的投标人，并在原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8. 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

8.1 投标人在本招标项目的竞争中应自觉遵循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不得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秩序的行为。“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人员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提供虚假材料，谎报、隐瞒事实的行为，包括投标人之间串通投标等。

8.2 如果有证据表明投标人在本招标项目的竞争中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秩序的行为，招标人将拒绝其投标，并将报告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55条之条文描述方式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8.3 招标人将在开标后至评标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相关投标人信

用记录，并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上信用查询记录，招标人将打印查询结果页面后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9. 其他

本《投标人须知》的条款如与《投标邀请》、《招标需求》和《评标方法与程序》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的，以《投标邀请》、《招标需求》和《评标方法与程序》中规定的内容为准。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构成

10.1 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1）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 （2）投标人须知
- （3）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 （4）招标需求
- （5）评标方法与程序
- （6）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 （7）合同书格式和合同条款
- （8）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内容（如有的话）

10.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则投标有可能被认定为无效标，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3 投标人应认真了解本次招标的具体工作要求、工作范围以及职责，了解一切可能影响投标报价的资料。一经中标，不得以不完全了解项目要求、项目情况等为

借口而提出额外补偿等要求，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人负责。

10.4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日程安排，准时参加项目招投标有关活动。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1.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投标截止期 15 天以前，按《投标邀请》中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必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通知招标人。

11.2 对在投标截止期 15 天以前收到的澄清要求，招标人需要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答复的；或者在投标截止前的任何时候，招标人需要对招标文件进行补充或修改的，招标人将会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以澄清或修改公告形式发布，并通过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发送至已下载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工作区。如果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且澄清或修改公告发布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的，则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延长后的具体投标截止时间以最后发布的澄清或修改公告中的规定为准。

11.3 澄清或修改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澄清或修改公告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内容为准。

11.4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由招标代理机构以澄清或修改公告形式发布和通知，除此以外的其他任何澄清、修改方式及澄清、修改内容均属无效，不得作为投标的依据，否则，由此导致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11.5 招标人召开答疑会的，所有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或者招标人通知的要求参加答疑会。投标人如不参加，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12. 踏勘现场

12.1 招标人组织踏勘现场的，所有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前往参加踏勘现场活动。投标人如不参加，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招标人不组织踏勘现场的，投标人可以自行决定是否踏勘现场，投标人需要踏勘现场的，招标人应为投标人踏勘现场提供一定方便，投标人进行现场踏勘时应当服从招标人的安排。

12.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由其自理。

12.3 招标人在现场介绍情况时，应当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或误导性。

12.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口头介绍的情况，除招标人事后形成书面记录、并以

澄清或修改公告的形式发布、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以外，其他内容仅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三、投标文件

13. 投标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13.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应使用中文。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13.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一律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14. 投标有效期

14.1 投标文件应从开标之日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投标有效期比招标文件规定短的属于非实质性响应，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14.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招标人可书面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14.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为项目货物及服务合同的附件，其有效期至中标人全部合同义务履行完毕为止。

15. 投标文件构成

投标文件由商务响应文件（包括相关证明文件）、技术响应文件、投保保证金构成。

16. 商务响应文件和技术响应文件

16.1 商务响应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1）《投标函》；
- （2）《开标一览表》（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填写）；
- （3）《投标报价明细表》等相关报价表格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 （4）《资格条件响应表》；
- （5）《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 （6）《技术/商务条款偏离表》；
- （7）《投标人基本情况声明》；

(8) 相关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A. 营业执照(或类似证照);
- B. 法定代表授权书;
- C.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 D. 投标人代表身份证;
- E.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供应商信用信息记录查询页面截图(查询时间不早于招标公告发布起始时间);
- F. 过去三年内无重大责任事故和违约记录声明函;
- G.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 H. 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的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等(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其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 I. 投标人与采购项目相关的资质证书;
- J.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信誉和信用的其他相关材料;

注:上述证明文件除营业执照外均须加盖公章。

16.2 技术响应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A.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 B. 系统设计技术方案;
- C. 逐条对招标人要求的技术规格进行评议,并按招标文件所附格式完整地填写《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说明自己所投标的货物和相关服务内容与招标人相应要求的偏离情况;
- D. 售后服务承诺;
- E. 备品备件明细表;
- F. 项目负责人及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配备;
- G. 近三年类似项目业绩;
- H. 投标人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资料。

17. 投标保证金

17.1 投标保证金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之一。

17.2 投标人应向招标代理提交____/____的投标保证金。

17.3 投标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招标免受投标人的不当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17.4 投标保证金币种与投标报价币种相同，可以以下列任何一种方式提交：银行本票、汇票、支票等。

17.5 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视为投标无效。

17.6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发出 5 日后予以无息退还。

17.7 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方另行交纳中标服务费后，全部予以无息退还。

17.8 发生以下任何一种情况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① 开标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② 如果中标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未能做到：按本须知第 39 条规定签订合同；或按合同规定提供履约保证金。

18. 投标函

18.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投标函》。

18.2 投标人不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填写《投标函》，或者填写不完整的，评标时将按照第五章《评标方法与程序》中的相关规定予以扣分。

18.3 投标文件中未提供《投标函》的，为无效投标。

19. 开标一览表

19.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完整地填写《开标一览表》，说明其拟提供货物及服务的内容、数量、价格、时间、价格构成等。

19.2 《开标一览表》是为了便于招标人开标，《开标一览表》内容在开标时将当众公布。

19.3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完整地填写《开标一览表》、或者未提供《开标一览表》，导致其开标不成功的，其责任和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0. 投标报价

20.1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除《招标需求》中另有说明外，投标报价应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20.2 投标人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中详细列出货物及服务的价格，并由法定代表

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投标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招标文件相关部分的格式填写，包括但不限于所列分项。

20.3 投标分项报价表的投标报价应和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报价相一致，也包括投标人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且已包括与所投标项目相关的所有成本、费用及税费。若投标分项报价表的投标报价和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报价不一致，则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以“开标一览表”的报价为准。

20.4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未经招标人许可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文件将作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20.5 投标人对每种货物及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招标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

20.6 投标人根据本须知 20.2 条规定将投标价分成几部分并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写“投标分项报价表”只是为了方便招标人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并不限制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权利。

20.7 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21. 资格条件响应表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21.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所提供格式，逐项填写并提交《资格条件响应表》以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以证明其投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合格投标人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

21.2 投标文件中未提供《资格条件响应表》或《实质性要求响应表》的，为无效投标。

22. 技术响应文件

2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需求》的要求编制并提交技术响应文件，对招标人的技术需求全面完整地做出响应并编制服务方案，以证明其投标的货物及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22.2 技术响应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表格、图纸和数据等各项资料，其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人力、物力等资源的投入以及服务内容、方式、手段、措施、质量保证及建议等。

23.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23.1 完整的投标文件应包括纸质投标文件和电子投标文件二部分。

23.2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和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要求的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23.3 投标文件中凡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之处，均应显示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署字样及投标人的公章。投标人名称及公章应显示全称。如果是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投标文件，则应当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投标人自拟授权书格式，则其授权书内容应当实质性符合招标文件提供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之内容）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若有修改错漏之处，须在修改错漏之处同样显示出投标人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字样。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3.4 纸质投标文件需打印或用不退色墨水书写，凡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之处，均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署和加盖公章。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授权书”附在投标书中。

23.5 纸质投标文件需密封包装，应在封口上骑缝加盖供应商公章，并须在密闭袋正面标明供应商名称、地址、项目名称以及“20XX 年 XX 月 XX 日 XX:XX 之前（指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截止时间）不准启封”字样（不符合本项规定的投标文件不予受理，并提交评标委员会按无效处理）。

23.6 除投标人对错处作必要的修改外，投标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若有修改须由签署投标文件的人进行签字。

23.7 纸质投标文件须装订成册，活页形式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3.8 投标人递交的纸质投标文件须与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保持一致，如不一致的，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4. 投标文件的递交

24.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参考第六章投标文件有关格式，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中按照要求填写和上传所有投标内容。投标的有关事项应根据电子采购平台规定的要求办理。

24.2 投标文件中含有公章，防伪标志和彩色底纹类文件（如《投标函》、营业执照、身份证、认证证书等）应清晰显示。如因上传、扫描、格式等原因导致评审时受

到影响，由投标人承担相应责任。

招标人认为必要时，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文件原件进行核对，投标人必须按时提供，否则投标人须接受可能对其不利的评标结果，并且招标人将对该投标人进行调查，发现有弄虚作假或欺诈行为的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24.3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网上投标可能会发生的技术故障、操作失误和相应的风险。对因网上投标的任何技术故障、操作失误造成投标人投标内容缺漏、不一致或投标失败的，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5. 投标截止时间

25.1 投标人必须在《招标公告》规定的网上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中上传并正式投标。

25.2 在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规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的情况下，招标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25.3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任何投标文件，招标人均将拒绝接收。

26.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可以对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和撤回。有关事项应根据电子采购平台规定的要求办理。

五、开标

27. 开标

27.1 招标人将按《招标公告》、《延期公告》（如果有的话）中规定的时间在云平台上组织公开开标。

27.2 开标程序在云平台进行，所有上传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采购云平台参加开标。开标主要流程为签到、解密、唱标和签名，每一步骤均应按照采购云平台的规定进行操作。

27.3 投标截止，采购云平台显示开标后，投标人进行签到操作，投标人签到完成后，由招标人解除采购云平台对投标文件的加密。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使用数字证书对其投标文件解密。签到和解密的操作时长分别为半小时，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上述签到或解密操作，逾期未完成签到或解密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因系统原因导致投标人无法在上述要求时间内完成签到或解密的除外。

如采购云平台开标程序有变化的，以最新的操作程序为准。

27.4 投标文件解密后，采购云平台根据各投标人填写的《开标一览表》的内容自动汇总生成《开标记录表》。

投标人应及时使用数字证书对《开标记录表》内容进行签名确认，投标人因自身原因未作出确认的视为其确认《开标记录表》内容。

六、评标

28. 评标委员会

28.1 招标人将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组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8.2 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并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29. 投标文件的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

29.1 开标后，招标人将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知》、《资格条件响应表》，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确定符合资格的投标人不少于 3 家的，将组织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

29.2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来判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9.3 符合性审查未通过的投标文件不参加进一步的评审，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9.4 开标后招标人拒绝投标人主动提交的任何澄清与补正。

29.5 招标人可以接受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范的内容。

29.6 下列情况属于重大偏差，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
- 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担保或者所提供的投标担保有瑕疵；
- 投标文件没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法定代表授权的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 代理人无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内容报有

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为最终报价的（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人案的除外）；

- 投标文件附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条件；
- 投标报价超出招标文件标明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30. 投标文件内容不一致的修正

30.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开标记录表》报价与投标文件中报价不一致的，以《开标记录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记录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0.2 《开标记录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记录表》为准。

30.3 投标文件中如果有其他与评审有关的因素前后不一致的，将按不利于出错投标人的原则进行处理，即对于不一致的内容，评标时按照对出错投标人不利的情形进行评分；如出错投标人中标，签订合同时按照对出错投标人不利、对采购人有利的条件签约。

31. 投标文件的澄清

31.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投标人应按照招标人通知的时间和地点委派授权代表向评标委员会作出说明或答复。

31.2 投标人对澄清问题的说明或答复，还应以书面形式提交给招标人，并应由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31.3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4 投标人的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其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不得通过澄清而使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在评标中更加有利。

32. 投标文件的评价与比较

32.1 评标委员会只对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32.2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方法与程序》中规定的方法进行评标，并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推荐中标候选人。

33. 评标的有关要求

33.1 评标委员会应当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评标委员会成员及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33.2 评标过程严格保密。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所有知情人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33.3 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干扰、影响评标活动的正常进行。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一切不符合法律或招标规定的活动，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33.4 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均无义务向投标人做出有关评标的任何解释。

七、定标

34. 确认中标人

除了《投标人须知》第 37 条规定的招标失败情况之外，采购人将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及排序情况，依法确认本采购项目的中标人。

35. 中标公告及中标和未中标通知

35.1 采购人确认中标人后，招标人将在两个工作日内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公告，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

35.2 中标公告发布后，招标人将及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通知中标，向其他未中标人发出《中标结果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投标人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36. 投标文件的处理

所有在开标会上被接受的投标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不论中标与否，招标人均不退回投标文件。

37. 招标失败

在投标截止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在资格审查时，发现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或者在评标时，发现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

三家，评标委员会确定为招标失败的，招标人将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发布招标失败公告。

八、授予合同

38. 合同授予

除了中标人无法履行合同义务之外，招标人将把合同授予根据《投标人须知》第33条规定所确定的中标人。

39. 签订合同

中标人与采购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其他

40. 其他

采购云平台有关操作方法可以参考采购云平台（网址：<http://www.zfcg.sh.gov.cn>）中的“操作须知”专栏。

41. 中标服务费

中标方有义务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中标服务费。中标方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10天内，向上海晨镕建设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一次性付清中标服务费，中标服务费按下述收费标准收取。

以中标金额为基数，按差额累进法计算：

中标金额（万元）	中标服务费
100 万以下（含 100 万）	1.5%
100-500 万（含 500 万）	1.1%
500-1000 万（含 1000 万）	0.8%
1000-5000 万（含 5000 万）	0.45%

第三章 政府采购主要政策

根据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应当有助于实现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目标，包括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对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属于应当强制采购的节能（包括节水）产品，按照规定实行强制采购。对于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非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列入财政部、环保总局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环境标志产品；对于参与投标的中小企业以及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认定、获得福利企业证书的企业，按照国家和上海市的有关政策规定，评标时在同等条件下享受优先待遇，实行优先采购。

上述“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在采购公告发布前已经过期的以及尚在公示期的均不得作为评标时的依据。

如果有国家或者上海市规定政府采购应当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的其他产品和服务，按照其规定实行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投标人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如果政府采购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5%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或者其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第四章 招标需求

一、项目名称：（公开招标）

曹家渡市民健身中心器材采购项目（196.51 万元）

二、采购要求：

- 1、所有产品均需通过国家或国际标准认证。；
- 2、健身器材质保期 5 年，每年 2 次维保（包含 1 次小保养、1 次大保养）；
- 3、体质测试器材需提供品牌及产品说明书，供货证明（厂商授权或经销商证明）；
- 4、招标代理费用由中标单位支付；

采购清单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参数
一	健身器材			
1	商用电动跑步机	台	7	1. 类别：S，精度等级：B 最大人体质量：150kg 3. 电流要求 15A 电源电压 220-240V 4. 速度范围 0.5-20km/h，坡度范围 0-15% 5. 快捷键 3%, 6%, 9%, (坡度) ; 3km/h. 6km/h. 9km/h (速度) 6. 屏幕：高清分辨率 7. 具有 WiFi、蓝牙、人脸识别、自动背光、无线投屏等功能 8. 具有手机无线充电功能 9. 显示信息：时间、距离、卡路里、运动矩阵（速度、坡度）、心率（当前、平均、最大）、代谢率、功率、配速（当前、平均、平均速度）。 10. 固定程序：快速启动、三种目标模式、三种固定模式、两种竞赛模式、六种体能测试模式 11. 登录方式：二维码登录、扫码登录、人脸识别登录，锻炼结束后锻炼时间、消耗热量数据自动上传管理系统和同步到手机 APP，内置与智能化管理软件系统相兼容的软件，可扩展定制个性化科学运动指导方案功能。 12. 心率监测 手握心率 13. 产品符合 GB17498-2008 国标要求，并提供国家体育用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验合格的检验报告，

				且通过国体 nscc 认证。
2	楼梯机	台	2	1、使用者重量上限 160kg 2、电子表 15.6 英寸高清触摸屏 3、固定程序 快速启动、三种目标程序（时间、台阶数、卡路里）、登山模式（五种固定+自定义）、间歇模式（五种固定+自定义）、心率模式（目标心率、间歇心率） 4、插头要求 100-220V10A 5、阻力系统 磁阻 6、阻力功率 700W 7、坡度 84% 8、速度范围（SPM） 25-158 阶/分 9、速度档位 20 档（档位每改变 1，速度改变 7 阶/分） 10、心率监测 手握/无线心率 11、无线充电 有 12、登录方式 游客登录、APP 扫码登录、人脸识别登录、会员二维码登录 13、显示信息 时间、距离、卡路里、运动矩阵（阻力等级）、心率（当前、平均、最大）、代谢率、功率、配速（当前、平均、平均速度）、转速。 14、运动程序 快速启动、三种目标模式（时间、高度、卡路里）、固定程序（间歇、心率、登山）、

				虚拟地标、运动竞赛 15、娱乐功能 虚拟实景、手机投屏、视频 APP 等 16、运动数据管理 APP “主动健身”小程序 17、无线充电 有 18、产品符合 GB17498-2008 国标要求,并提供国家体育用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验合格的检验报告
3	商用椭圆运转机	台	3	1. 屏幕：高清分辨率 2. 具有 WiFi、蓝牙、人脸识别、自动背光、无线投屏等功能 3. 具有手机无线充电功能 4. 显示信息：时间、距离、卡路里、运动矩阵（阻力等级）、心率（当前、平均、最大）、代谢率、功率、配速（当前、平均、平均速度）、转速。 5. 固定程序：快速启动、三种目标模式、两种固定模式、两种竞赛模式 6. 登录方式：二维码登录、扫码登录、人脸识别登录，锻炼结束后锻炼时间、消耗热量数据自动上传管理系统和同步到手机 APP,内置与智能化管理软件系统相兼容的软件,可扩展定制个性化科学运动指导方案功能。 7. 功率：350W. 阻力级数：20. 飞轮重量：8kg

				8. 目标程序：时间、距离、热量三种目标程序 9. 类别：S，精度等级：B 整机尺寸：742×2113×1610mm. 最大人体质量：160kg 10. 产品符合 GB17498-2008 国标要求，并提供国家体育用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验合格的检验报告，且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提供的认证证书。
4	商用背靠式健身车	台	2	1. 具有 WiFi、蓝牙、人脸识别、自动背光、无线投屏等功能 2. 具有手机无线充电功能 3. 显示信息：时间、距离、卡路里、运动矩阵（阻力等级）、心率（当前、平均、最大）、代谢率、功率、配速（当前、平均、平均速度）、转速。 4. 固定程序：快速启动、三种目标模式、两种固定模式、两种竞赛模式 5. 登录方式：二维码登录、扫码登录、人脸识别登录，锻炼结束后锻炼时间、消耗热量数据自动上传管理系统和同步到手机 APP，内置与智能化管理软件系统相兼容的软件，可扩展定制个性化科学运动指导方案功能。 6. 阻力：电磁阻 20 级 7. 最大人体质量：160kg. 器材重量：83kg 8. 类别：S，精度等级：B 9. 认证标准：CE/EN957 10. 产品符合 GB17498-2008 国标要求，并提供国家体育用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验合格的检验报告，且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员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提供的认证证书。
5	商用直立式健身车	台	2	1. 屏幕：高清分辨率 2. 具有 WiFi、蓝牙、人脸识别、自动背光、无线投屏等功能 3. 具有手机无线充电功能 4. 显示信息：时间、距离、卡路里、运动矩阵（阻力等级）、心率（当前、平均、最大）、代谢率、功率、配速（当前、平均、平均速度）、转速。 5. 固定程序：快速启动、三种目标模式、两种固定模式、两种竞赛模式 6. 登录方式：二维码登录、扫码登录、人脸识别登录，锻炼结束后锻炼时间、消耗热量数据自动上传管理系统和同步到手机 APP，内置与智能化管理软件系统相兼容的软件，可扩展定制个性化科学运动指导方案功能。 7. 阻力：电磁阻 20 级 8. 类别：S，精度等级：B 9. 产品符合 GB17498-2008 国标要求，并提供国家体育用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验合格的检验报告，且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提供的认证证书。

6	多功能推举训练器	台	1	锻炼肩部和胸肌的专属产品。锻炼者在选择合适重量后调整起始位置,通过推动把手,使肩部与胸上部得到有效锻炼。 产品符合 GB17498-2008 国标要求,并提供国家体育用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验合格的检验报告,且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提供的认证证书。
7	四站位多功能训练器	台	1	可进行全身性锻炼的综合训练器械,可供四人同时使用,下拉式三头肌训练.双滑轮高拉力背肌训练.双滑轮坐式划船背肌训练.可调式滑轮训练器四种功能 产品符合 GB17498-2008 国标要求,并提供国家体育用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验合格的检验报告,且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提供的认证证书。
8	高拉力背肌及坐式划船背肌训练器	台	1	主要锻炼背阔肌,辅助锻炼三角肌.肱二头肌的专属产品。练习者在选择合适重量后,通过拉动上.下把手,使背部与手臂得到有效锻炼 产品符合 GB17498-2008 国标要求,并提供国家体育用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验合格的检验报告,且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提供的认证证书。
9	坐式背肌训练器	台	1	主要锻炼背阔肌,辅助锻炼肱二头肌.三角肌的专属产品。锻炼者在选择合适重量后,通过向身后拉动两侧把手,使得背部.肩部.手臂肌肉得到有效锻炼 产品符合 GB17498-2008 国标要求,并提供国家体育用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验合格的检验报告,且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提供的认证证书。

10	引体上升训练器	台	1	主要锻炼三角肌、斜方肌、背阔肌、胸大肌、肱二头肌、肱三头肌等的双功能产品。锻炼者在选择合适重量后,通过引体向上或双杠臂屈伸的动作,使得背部与上肢肌肉得到有效锻炼 产品符合 GB17498-2008 国标要求,并提供国家体育用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验合格的检验报告,且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提供的认证证书。
11	上肢内十字训练器	台	1	可进行全身性锻炼的综合训练器械,配有两个可调节高低的滑轮组,以及引体向上训练架,满足各类健身人士需求 产品符合 GB17498-2008 国标要求,并提供国家体育用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验合格的检验报告,且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提供的认证证书。
12	多用途负重训练机	台	1	可以以导向方式进行上下肢锻炼的多功能训练架 产品符合 GB17498-2008 国标要求,并提供国家体育用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验合格的检验报告,且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提供的认证证书。
13	45 度蹬腿训练器	台	1	锻炼臀部和下肢肌肉的倒蹬式挂片重训力量产品; 产品符合 GB17498-2008 国标要求,并提供国家体育用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验合格的检验报告,且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提供的认证证书。
14	可调式训练椅	台	2	产品符合 GB 17498. 2-2008 国标要求, 并有检验报告及国体认证
15	哑铃架	台	2	产品符合 GB17498-2008 国标要求,并提供国家体育用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验合格的检验报告,且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会批准的第三方认证机构提供的认证证书。
16	杠铃片（ 5KG、10KG、15KG 各四组、20KG. 25KG 各两组共 420KG ）	组	1	采用优质橡胶，中孔使用不锈钢钢套，优质铁心
17	哑铃（2.5KG、5KG、7.5KG、10KG、12.5KG、15KG、17.5KG、20KG、22.5KG、25KG, 27.5, 30KG 各 2 组共 780KG）	组	2	CPU 材料，钢元浇筑，手柄镀硬铬
18	体测仪	台	1	
19	康乐球桌	张	1	
20	防震垫	m²	110	（黑底白点） 尺寸 50*50cm/块 厚度 2.5cm
21	pvc 运动地胶	m²	210	厚度 4.5mm
二	瑜伽器材及配件			
1	初级哑铃架（PRO 版）	套	1	1、材质：铁+PP 2、规格：底座管材：50*100*2MM，立柱铁板厚度：2.5MM，含铁板间距 113MM，总体高度：1401MM，底管长 520MM，底座宽 520MM 3、产品已投保中国太平洋保险公司产品责任险。 4、产品具有带“CMA”或“CNAS”标志的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关于产品材质无毒害物质的检测报告。 5、产品提供在线保养说明和注意事项相关说明 6、产品提供在线安装视频
2	初级哑铃（PRO 版）	个	2	1kg 把手直径 30MM
3	初级哑铃（PRO 版）	个	2	2kg 把手直径 30MM
4	初级哑铃（PRO 版）	个	2	3kg 把手直径 30MM
5	初级哑铃（PRO 版）	个	2	4kg 把手直径 30MM
6	初级哑铃（PRO 版）	个	2	5kg 把手直径 30MM

7	初级哑铃（PRO 版）	个	2	6kg 把手直径 32MM
8	初级哑铃（PRO 版）	个	2	7kg 把手直径 32MM
9	初级哑铃（PRO 版）	个	2	8kg 把手直径 32MM
10	初级哑铃（PRO 版）	个	2	9kg 把手直径 32MM
11	初级哑铃（PRO 版）	个	2	10kg 把手直径 32MM
12	健身踏板（PRO 版）	个	16	1、材质：主体 PP 材料+表皮 TPR 材料，表面贴合大面积 TPR 软胶，防滑，脚底使用四个 TPR 软胶做支撑，减震防滑。 2、规格：椭圆结构造型，配有四个六边型底拖，产品整体长度 107cm，宽度 42cm，高度 20cm 3、产品已投保中国太平洋保险公司产品责任险。 4、产品具有 NSCC 国体质量认证证书，并在 www.nsc.com.cn 网站上可查询到。 5、产品具有国体认证检验检测机构 NSCT 出具的关于下压耐久试验报告（基于 100 公斤重量，经 20000 次下压冲击试验后，完好无损，功能正常）和防滑测试检测报告（摩擦系数平均值不小于 0.67） 6、产品提供在线保养说明和注意事项相关说明 7、产品提供在线训练指导视频
13	跳箱套装四只装（PRO 版）	个	1	1、材质：外皮：1000D PVC 夹网布，内填充物：胶合板 15mm 厚，高密度 EVA18mm 厚。 2、规格：两只跳箱为一套，分别为长 90cm×宽 75cm×高 15cm，长 90cm×宽 75cm×高 30cm，长 90cm×宽 75cm×高 45cm，长 90cm×宽 75cm×高 60cm 3、产品已投保中国太平洋保险公司产品责任险 4、产品具有 NSCC 国体质量认证证书，并在 www.nsc.com.cn 网站上可查询到。

				5、产品具有带“CMA”或“CNAS”标志的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关于表皮材质毒害物质低于国标的检测报告。 6、产品在 100 公斤重量冲击下，可以经受不低于 10000 次的冲击后，产品完好，功能正常。产品表面的磨擦系数为 0.79，具有相关的检测报告。 7、产品提供在线保养说明和注意事项相关说明 8、产品提供在线训练指导视频
14	纯色瑜伽砖	个	32	材质：EVA 重量：260g 尺寸：23*15*7.6cm
15	专业瑜伽垫（PRO 版）	个	16	1、材质：环保高密度 PVC 材料 2、规格：长度 180cm，宽度 60cm，厚度 0.6cm，重量 2500G。 垫子所使用原材料全部为环保材料，无特殊异味。 3、产品已投保中国太平洋保险公司产品责任险。 4、产品提供在线保养说明和注意事项相关说明
16	木质瑜伽垫架（PRO 版）	个	2	1、材质：木质 2、规格：10 条装，可放瑜伽垫或者泡沫轴 3、参数：长×宽×高：80×36×146cm 4、产品提供在线保养说明和注意事项相关说明
17	非弹力药球（PRO 版）	个	1	10LB 直径 35cm
18	非弹力药球（PRO 版）	个	1	14LB 直径 35cm
19	非弹力药球（PRO 版）	个	1	18LB 直径 35cm
20	非弹力药球（PRO 版）	个	1	20LB 直径 35cm
21	双耳药球（PRO 版）	个	1	6LB/ 8C
22	双耳药球（PRO 版）	个	1	10LB/ 376C

23	双耳药球（PRO 版）	个	1	12LB/ 1797C
24	双耳药球（PRO 版）	个	1	16LB/ 9C
25	多功能球架 PRO 版	个	1	1、材质：钢铁，底部橡胶缓冲垫+尼龙，主体黑色磨砂喷塑。 2、规格：长度 1004mm，宽度 370mm，高度 1774mm 底管、立管尺寸：40*80*1.5MM，椭圆管、U 型管尺寸：240*175*25MM，整体重量 26KG。 3、产品已投保中国太平洋保险公司产品责任险 4、产品提供在线保养说明和注意事项相关说明 5、产品提供在线训练指导视频
26	力量训练带（PRO 款）	个	1	80 磅
27	力量训练带（PRO 款）	个	1	120 磅
28	力量训练带（PRO 款）	个	1	160 磅
29	奥杆（PRO）	个	2	2.2 米高端男杆（1000 磅）/根
30	平衡软榻（PRO 版）	个	2	1、材质：高密度 PU 发泡环保材料。 2、规格：长度 49CM, 宽度 39CM, 厚度 5.5CM, 硬度 15 度, 重量 1400 克 3、产品已投保中国太平洋保险公司产品责任险。 4、产品具有带“CMA”或“CNAS”标志的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关于产品材质与人体接触无毒害物质或过敏反应的报告。 5、产品提供在线保养说明和注意事项相关说明 6、产品提供在线训练指导视频
31	腿部训练架	个	1	1、材质：钢材+橡胶+PU 革 2、尺寸：长 893mm，宽 578.3mm，高 515.1mm 3、产品需提供保养说明和注意事项相关说明 4、产品需提供训练视频
32	功能训练炮筒（PRO 版）	个	1	4KG
33	功能训练炮筒（PRO 版）	个	1	6KG
34	功能训练炮筒（PRO 版）	个	1	8KG
35	功能训练炮筒（PRO 版）	个	1	10KG

36	功能训练炮筒（PRO 版）	个	1	12KG
37	按摩床（PRO 版）	个	1	1、材质：（主框架）实木（表面清漆）+多层板+超纤+海绵 2、规格：整体尺寸：191*72*65cm 床垫尺寸：191*72*11cm 床垫背板厚度 2cm 枕头：46.5*26*6.8cm 床腿尺寸 8*8cm 储物箱：40*30*16cm 板厚 1cm 床下储物平台：113*52*7cm 3、产品已投保中国太平洋保险公司产品责任险。 4、产品提供在线保养说明和注意事项相关说明 5、产品提供在线训练指导视频
38	乳胶圈（PRO 版）	个	2	10LB 厚度 0.4MM
39	乳胶圈（PRO 版）	个	2	20LB 厚度 0.7MM
40	乳胶圈（PRO 版）	个	2	30LB 厚度 0.9MM
41	乳胶圈（PRO 版）	个	2	40LB 厚度 1.2MM
42	乳胶圈（PRO 版）	个	2	50LB 厚度 1.5MM
43	能量包架	个	1	1、产品尺寸：57*69*141cm 2、单面黑色磨砂，5 层同格，可放置能量包，炮筒，牛角包等不同系列产品 3、产品需提供保养说明和注意事项相关说明 4、产品需提供训练视频
44	牛角包 PRO 版	个	1	4KG/只
45	牛角包 PRO 版	个	1	12KG/只
46	能量包（PRO 版）	个	1	10kg/个
47	能量包（PRO 版）	个	1	15kg/个
48	能量包（PRO 版）	个	1	20kg/个
49	竞技壶铃（PRO 版）	个	2	4kg

50	竞技壶铃（PRO 版）	个	2	6kg
51	竞技壶铃（PRO 版）	个	2	8kg
52	竞技壶铃（PRO 版）	个	2	12kg
53	竞技壶铃（PRO 版）	个	2	16kg
54	竞技壶铃（PRO 版）	个	1	20kg
55	竞技壶铃（PRO 版）	个	1	24kg
56	壶铃架（PRO 版）	个	1	1、材质：钢管，摆放表层天然橡胶贴皮，黑色磨砂漆面 2、规格：二层放置，整体长度 1450mm, 宽度 640mm, 高度 830mm, 中间放置盘:长宽高 1220mmX360mmX3mm, 托盘支撑管: 20mm*40mm, 立柱圆管: $\phi 89 \times 3\text{mm}$ 重量 350KG, 可放置不同规格壶铃 10 只以上。 3、产品已投保中国太平洋保险公司产品责任险。 4、产品具有带“CMA”或“CNAS”标志的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关于产品通过中性盐雾测试后并无明显锈迹的检测报告。 5、产品提供在线保养说明和注意事项相关说明 6、产品提供在线安装视频
57	健身球（PRO 版）	个	3	55cm /个
58	健身球（PRO 版）	个	10	65cm /个
59	健身球（PRO 版）	个	3	75cm /个
60	瑜伽球架（PRO 版）	个	2	1、材质：钢管+钢片 2、产品规格：1385*1385*1970MM, 底座管材：32*2.0MM, 直径 830MM 放置圈：19*1.5MM, 9 个。 3、产品已投保中国太平洋保险公司产品责任险 4、产品提供在线保养说明和注意事项相关说明 5、产品提供在线训练指导视频

61	磁吸组合式敏捷梯（PRO 版）	个	1	1、材质：环保 PP 材料，磁铁 2、规格：不规则六边形结构，一套为 12 只，6 个边分别内附有磁铁，窄边宽 31.5CM，宽边 48.5CM，长 52CM，颜色：主体黄色+配件灰色，配件：收纳尼龙织带，周长 96CM，宽度 2.5cm, 配有黑色泡棉把手 3、产品已投保中国太平洋保险公司产品责任险。 4、产品提供在线保养说明和注意事项相关说明 5、产品提供在线训练指导视频
62	标志桶（PRO 版）	套	1	1、材质：高强韧性 PE 材料。 2、规格：一套为 8 只，白色黄色各 4 只，单只边长 20CM，高度 24.5CM, 产品要求二只顶部可以对插，对插后高度 46CM，整体表面哑光。 3、产品已投保中国太平洋保险公司产品责任险。 4、产品具有带“CMA”或“CNAS”标志的第三方检验机构出具的关于产品材质与人体接触无毒害物质或过敏反应的报告 5、产品提供在线保养说明和注意事项相关说明 6、产品提供在线训练指导视频
63	木质体位棒	根	2	1.6 米，根
三	VR 运动模拟器			

1	赛车模拟器（竞赛版）	台	4	1. 设计：GT 赛车仿真座舱，满足目前主流赛车方向盘托盘，落地式脚踏板托盘，型号为带刹车、油门、离合的三踏板型，可调高度的单屏显示器支架，可调踏板支架。 2. 安全性：避免尖锐、突出、硬质的支架内外沿。应考虑设备的电路保护，电气线路的绝缘，防止意外事故的发生。 3. 外观：满足 JS-TURBO 的视觉元素，体现强烈的现代感和科技感的设计理念，加部分外饰件，增强视觉效果。支架上所有线路接口做总线式设计。 4. 稳固性：支架落地稳固不晃动。螺丝、螺帽连接便捷、安全，增加防松螺母以避免操作动作过大或声音共振产生的松动。 5 实用性：兼顾移动、使用的便捷性，外观的美观性，走线的隐蔽性，设备的散热性。应符合人机工程学，充分考虑少年儿童的身体发育规律。满足青少年儿童背部座靠的舒适性，腰部、臀部的支撑性。 6. 重量与材料。支架的整体重量在包括所有电子设备，在 45KG 之内，采用优质的钢制材料，防腐蚀，耐酸耐碱，漆面不易脱落，无异味。 7. 尺寸：内尺寸满足 1.3 米-1.9 米身高的青少年儿童使用。外尺寸：考虑到运输方便，长 1.5 米，宽 0.8 米，高 0.75 米。 8. GT 驾舱仿真支架，钢制品+金属配件 9. 基座呈现力反馈效果；270°-1080° 旋转角度；可调节力反馈，感受细节的变化；12 位光学分辨率；方向盘按钮不少于 6 个。 10. 内置存储器，可升级固件；适应多数赛车软件（GT、F1、NASCAR、Rally 等）；2 个安装在方向盘上的大尺寸序列式换挡拨片高 7 厘米金属材质，轻触开关，轻松启动。 11. 经过优化设计的宽大踏板组，
---	------------	---	---	--

				踏板带有宽敞的搁脚位，每个踏板的倾度均可调节，阻力渐增式拟真传感刹车踏板。 12. 单屏显示器尺寸 713*529*245mm 净重(含底座) 约 6.94kg；屏幕比例 21: 9； 分辨率 2560*1440HD 分辨率，呈现晶晰图像；对比度 3000: 1 自适应同步技术 刷新率 100Hz；可视角度：178 度（水平）/178 度（垂直）@C/R>10；图片增强技术：Smartimage；显示屏色彩 16: 7M；扫描频率 30-160 千赫兹（水平）/48-100 赫兹（垂直）； smartUniformity:93~105% 13. PC CPU: i5-10400F；内存: 16G；硬盘：250GNVME M.2 SSD；显卡 1660GTX；电源：400W 额定电源
--	--	--	--	---

2	赛车模拟器（G 力版）	台	1	1. 设计：满足目前主流拉力、越野、场地赛车方向盘托盘，落地式脚踏板托盘，型号为带刹车、油门的双踏板型，可调高度的弧形屏显示器支架，可选电脑主机的放置支架，可调踏板滑轨支架。 2. 安全性：避免尖锐、突出、硬质的支架内外沿。应考虑设备的电路保护，电气线路的绝缘，防止意外事故的发生。 3. 外观：满足 JS-TURBO 的视觉元素，体现强烈的现代感和科技感的设计理念，加部分外饰件，增强视觉效果。预留 2 机位的摄像头安装位置，隐藏式设计，用于捕捉车手正面、脚踏板部、显示器正面、手部方向盘动作的镜头。在座椅下部或者背部预留立体声音响安装口，便于安装音响。 4. 稳固性：支架落地稳固不晃动。螺丝、螺帽连接便捷、安全，增加防松螺母以避免操作动作过大或声音共振产生的松动。 5. 实用性：兼顾移动、使用的便捷性，外观的美观性，走线的隐蔽性，设备的散热性。应符合人机工程学，满足使用者背部座靠的舒适性及腰、臀部的支撑性。 6. 重量与材料。支架的整体重量在包括所有电子设备，在 50KG 之内，采用优质的钢制材料，防腐蚀，耐酸耐碱，漆面不易脱落，无异味。 7. 尺寸：内尺寸满足 1.2 米-1.9 米身高使用。外尺寸：考虑到运输方便，长 1.8 米，宽 1.2 米，高 0.8 米。 8. 赛车椅，刺绣 logo；臀部、背部座靠的舒适性佳，三档调节椅背角度。 9. 伺服直驱模拟器基座，采用 Metaturbo 芯片及伺服直驱力反馈技术，呈现力反馈效果；270°-1080° 旋转角度，伺服电机传动系统；可调节力反馈，感受细节
---	-------------	---	---	---

				的变化（公路或赛道的凹凸、轮胎打滑、颠簸和撞击等）；12 位光学分辨率。 10. 方向盘：285mm*160mm，符合人体工程学设计，适应 PC 端主流赛车游戏；2 个安装在方向盘上的序列式换挡拨片高 6 厘米金属材质，轻触开关，轻松启动；3 个操作按钮+3 个旋钮，可快捷设置，可升级固件。 11. 经过优化设计的拟真踏板组：踏板带有宽敞的搁脚位，每个踏板的倾度均可调节，阻力渐增式传感刹车踏板。 12. 单屏显示器：屏幕尺寸 49 英寸；分辨率 3840*1080HD，呈现晶晰图像；对比度 3000:1 自适应同步技术 刷新率 144Hz；可视角度：178 度（水平）/178 度（垂直）@C/R>10；图片增强技术：Smartimage；显示屏色彩 16:7M；扫描频率 30-160 千赫兹（水平）/48-100 赫兹（垂直）；smartUniformity:93~105%。 13. PC 主机：CPU：i7-13700F；内存：16G；硬盘：512GB SSD；显卡 RTX3050；电源：400W 额定电源。
四	棋牌器材			
1	棋牌桌椅（可折叠）	套	8	折叠式，90*90cm 方形桌 4 人位 承重能力：桌面≥100kg，椅子≥150kg 由国家体育用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颁发，证明产品符合 GB 19272 标准
2	智能下棋机器人	台	5	1、至少支持中国象棋、围棋、国际象棋三种棋类，可扩展五子棋、跳棋等 2、多难度可调（入门-大师级），围棋至少达到业余 5 段水平 3、触摸屏+语音控制（需支持普通话/方言识别） 4、电源符合 GB 31241-2014 锂电池安全标准

				5、结构安全符合 GB 19272-2011 体育器材安全要求 6、软件与智能化要求：教学功能、数据管理、远程升级（支持 OTA 固件更新，提供至少 5 年算法升级服务） 7、提供 AI 算法著作权证书、通过 NSCC 国体认证（需包含电磁兼容性测试）
五	体质测试			
1	身高测试仪	台	1	
2	体重测试仪	台	1	
3	围度测试仪	台	1	
4	肺活量测试仪	台	1	
5	握力测试仪	台	1	
6	背力测试仪	台	1	
7	纵跳测试仪	台	1	
8	俯卧撑（跪卧撑）测试仪	台	1	
9	1 分钟仰卧起坐测试仪	台	1	
10	坐位体前屈测试仪	台	1	
11	闭眼单脚站立测试仪	台	1	
12	反应时测试仪	台	1	
13	原地高抬腿测试仪	台	1	
14	坐站测试仪	台	1	
15	体脂测试仪	台	1	
16	心肺耐力测试仪（功率车法）	台	1	
17	电子血压计	台	1	
18	便携式中心工作站	台	1	
六	市民健身中心必备设备			

1	AED 设备	套	1	带落地柜 尺寸：210 mm（宽）x 286 mm（长） x 78 mm（高） 重量：2.0± 0.3 kg（无屏版，含 1 块电池） 防尘防水等级：IP55 温度：工作环境：-5 ~ 50 ° C 存储环境：-30 ~ 70 ° C 适用人群：成人/小儿 数据存储 事件数据：最多 500 条 录音数据：最多 1 小时 CPR 数据：最多 5 小时 自检报告：1000 份 数据导出：支持 USB 数据导出
七	航模车模及配件			20 万元
1	无人机及教学配套设备	套	10	
2	无人机赛道	套	1	
3	车模及教学配套设备	套	10	
4	车模赛道	套	1	
5	模型配套工具及耗材	套	10	
八	体育器材零配件及耗材	套	1	5 万元
合计			585	
所有产品均需通过国家或国际标准认证。				

第五章 评标方法与程序

一、资格审查

招标人将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知》、《资格条件响应表》，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确定符合资格的投标人不少于3家的，将组织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

二、投标无效情形

- 1、投标文件不符合《资格条件响应表》以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所列任何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2、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包件或者未划分包件的同一项目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 3、除上述以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投标人须知》所规定的投标无效情形外，投标文件有其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均作为评标时的考虑因素，而不导致投标无效。

二、评标方法与程序

（一）评标方法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结合项目特点，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总分为100分。

2、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人必须为中小微型业。投标人报价不得高于预算费用，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二）评标委员会

1、本项目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负责。

2、中标候选人推荐办法：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5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1名，其余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招标人将按照相关规定，从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审专家评标委员会。

3、评委应坚持公平、公正原则，依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响应情况、投标文件

编制情况等，按照《投标评分细则》逐项进行综合、科学、客观评分。

（三）评标程序

本项目评标工作程序如下：

1、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比较与评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评分细则》，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

4、按包件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各评委按照评标办法对每个投标人进行独立评分，再计算平均分，评标委员会按照每个包件的投标人最终平均得分的高低依次排名，推荐得分最高者为该包件第一中标候选人，依此类推。如果供应商最终得分相同，则按报价由低到高确定排名顺序，如果报价仍相同，则由评标委员会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投票表决。

（四）评分细则

本项目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1、投标价格分按照以下方式进行计算：

（1）价格评分：报价分=价格分值×（评标基准价/评审价）

（2）评标基准价：是经初审合格（技术、商务基本符合要求，无重大缺、漏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

（3）评审价：无缺漏项的报价，投标报价即评审价；有缺漏项的报价，对投标价中缺漏项按照对其最不利原则（即按照投标人中该项最高报价计算）修正后的投标修正价为其评审价；报价严重不符合要求或者缺漏项按照对其最不利原则修正后，修正价超过其投标报价10%的，经评标委员会确认后，其价格评分为0分。评审价不等于中标价，一旦中标，仍按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签订本项目合同。

（4）如果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投标人的投标价格给予_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如果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接受联合体投标（或参加谈判、报价），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

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5%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或者其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5）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如果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将要求该投标人作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将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主要产品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方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按一家投标方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方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方获得中标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方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投标文件其他评分因素及分值设置等详见《投标评分细则》。

投标评分细则（100分）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审办法
1、投标产品技术性能	10 分	投标产品的性能、技术指标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 产品性能、技术指标：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2 分，扣完为止，不计负分
2、具体实施方案	17 分	各投标人具体实施方案，包括：技术方案、安装实施方案是否切实可行、科学合理；技术措施是否符合规范要求；项目特点及重难点分析是否合理且有针对性；是否符合管理部门要求等内容进行评分 方案完整、施工组织有序、针对性强 10-17 分 方案基本可行、施工组织尚可、有针对性 4-9 分 方案不齐全、施工组织无序、缺乏针对性 0-3 分
3、项目进度及保证措施	6 分	项目详细进度计划及进度保证措施的可行性、合理性等内容进行评分 内容清晰明确；针对性强的得 5-6 分 内容清楚；符合招标要求的得 3-4 分 基本符合但存在负偏离或漏项的得分为 0-2 分
4、质量保证措施	8 分	项目质量保证措施是否合理、可行；质量的检查、验收是否具备明确的方法和标准等内容进行评分 内容清晰明确；针对性强的得 6-8 分 内容清楚；符合招标要求的得 3-5 分 基本符合但存在负偏离或漏项的得分为 0-2 分

5、项目人员配置	6 分	项目人员配备（含项目负责人及其他主要人员），各类人员的资质与同类业绩情况等内容进行评分 人员配置合理，专业分工明确且经验丰富 5-6 分 人员配置基本满足要求 3-4 分 人员配置、专业分工及人员经验较差 0-2 分
6、项目资源配置	6 分	根据资源配备计划（劳动力、主要设备、主要材料）和管控措施等内容进行评分 资源配置齐全，管控措施合理，针对性强 5-6 分 资源配置及管控措施基本可行，内容较宽泛 3-4 分 资源配置、管控措施有缺漏，针对性较差 0-2 分
7、应急保障承诺	8 分	投标人的应急保障承诺内容、响应方式及响应时间，应急解决方案、备品备件等是否完整、合理、可行，是否设有固定办事机构等内容进行评分。 应急保障承诺完善、合理，针对性强 7-8 分 应急保障承诺基本可行 4-6 分 应急保障承诺存在负偏离或漏项 0-3 分
8、履约能力	3 分	投标人近三年类似项目业绩（提供合同扫描件，需体现合同的签约主体、项目名称及内容、合同金额、交付日期等合同要素的相关内容，未按要求提供及未提供合同扫描件的不得分），每提供一个案例合同加 1 分，满分 3 分。
9、售后服务	6 分	投标人的售后服务内容是否完整、合理、可行。 售后服务完善、合理，针对性强 4-6 分 售后服务基本可行 2-3 分 售后服务存在负偏离或漏项 0-1 分
10、投标报价	30 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分为满分 30 分。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单位的投标报价} \times 30\% \times 100$ 。 分值计算保留两位小数点。

注：1、根据财政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

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实际，将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打分，即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参加评审的价格=投标报价×(1-10%)。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产品，评标时其投标报价不予扣除。声明不得有任何虚假内容，否则投标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投标产品如属于节能产品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产品，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节能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清单所列产品。

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和福利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福利企业应当提供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出具的福利

企业证书。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附件 1

一、投标书

致：（招标人名称）

根据贵方_____（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的招标公告及投标邀请，_____（姓名和职务）被正式授权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地址），向贵方在网上投标系统中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一份及纸质投标文件四份。

据此函，投标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按招标文件规定，我方的投标报价为：：_____（大写）元人民币。
2. 我方已详细研究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已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 _____日。
4. 如我方中标，投标文件将作为本项目合同的组成部分，直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5. 如果我方有招标文件规定的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任何行为，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6. 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进一步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证据或资料。
7.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其他任何投标。
8. 我方已充分考虑到投标期间网上投标会发生的故障和风险，并对可能发生任何故障和风险造成的投标内容不一致、利益受损或投标失败，承担全部责任。
9. 我方同意网上投标内容均以网上投标系统开标时的开标记录表内容为准。我方授权代表将对开标记录进行校核及勘误，授权代表不进行校核及勘误的，由我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

下：

-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
- (3) 我方最近三年内因违法行为被通报或者被处罚的情况：

(4)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地 址：

电话、传真：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年月日

附件 2

二、开标一览表

曹家渡街道市民健身中心器材购置包 1

项目名称	供货期	备注	最终报价(总价、元)

- 说明：1、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
- 2、投标人应按照《招标需求》和《投标人须知》的要求报价。
- 3、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其它部分内容不一致时以开标一览表内容为准。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资格条件要求响应表

项目内容 (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	具备的条件说明(要求)	投标检查项 (响应内容说明(是/否))	详细内容所对应电子投标文件名称	备注
法定基本条件	法定基本条件：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税务登记证（若为多证合一的，仅提供营业执照）符合要求；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2、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3、《投标函》《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资格条件响应表》《实质性要求响应表》《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投标人未按照要求盖公章的，其投标无效。			
投标人资质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合格投标人资质条件			
联合投标	不允许联合投标			
法定代表人授权	1、在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情况下，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法定代表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投标保证金	无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4

四、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项目内容	具备的条件说明（要求）	投标检查项 (响应内容说明(是/否))	详细内容所对应电子投标文件名称	备注
投标文件内容、密封、签署等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1、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提供《投标函》、《开标一览表》、《资格条件响应表》以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2、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适用于纸质投标项目），电子投标文件须经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即自动加密）。			
投标有效期	不少于90天。			
投标报价	1、不得进行选择性报价（投标报价应是唯一的，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备选方案的除外）；2、不得进行可变的或者附有条件的投标报价；3、投标报价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标明的采购预算金额或项目最高限价；4、不得低于成本报价；5、投标报价有缺漏项的，缺漏项部分的报价按照其他投标人相同项的最高报价计算，计算出的缺漏项部分报价不得超过投标报价的10%。			
实施工期	实施工期：60天			
付款方法	根据采购人要求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5

五、投标报价明细表（一）

序号	分项名称	合计报价	备注
1			
2			
3			
4			
投标总价			

说明：（1）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

（2）本表投标总价应与开标一览表投标总价相等。

（3）根据采购清单填写。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投标报价明细表

分项名称：

序号	货物名称	单 价				数量	合计
		成本价或进价	各类费用	利润	单价小计		
合计报价							

注：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货物简要说明一览表

分项名称：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及 主要技术参数	性能说明	原产地	制造商 名称	备注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八、备品备件明细表

分项名称：

序号	备品备件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	技术参数	品牌	产地	制造厂名称	备注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九、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

分项名称：

序号	名称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	说明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十、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配备及相关工作经历、资质汇总表

序号	项目组成员姓名	在项目组中的角色	学历及最后毕业学校、毕业时间	职称及资质	进入本单位时间	相关工作经历	联系方式

注：1、请附个人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
2、中标后，未经招标人同意，不得随意替换项目组成员。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一、项目负责人主要情况表

姓名		出生 年月		文化 程度		毕业 时间	
毕业院校 和专业			从事本类项 目工作年限			联系 方式	
职业 资格			技术职称			聘任 时间	
主要工作经历： 主要管理服务项目： 主要工作特点： 主要工作业绩： 胜任本项目经理的理由：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二、近三年类似项目业绩

序号	年份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合同时间	合同金额 (万元)	用户情况		
						单位名称	经办人	联系方式

注：（1）近三年指：从开标之日起倒推三年以内正在进行或已完成的项目。

（2）提供类似项目的合同扫描件，需体现合同的签约主体、项目名称及内容、合同金额、交付日期等合同要素的相关内容，否则不算有效的类似项目业绩。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三、制造厂家授权书格式

致：_____：

作为设在_____（制造厂家地址）的制造/生产_____（货物名称或描述）的_____（制造厂家名称），在此以制造厂的名义授权_____（代理公司名称和地址）用我厂制造的上述货物就_____项目（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递交投标文件并进行后续的合同谈判和签署合同。

1. 我方此次向贵方提供的货物名称为：_____；规格型号：_____；我方保证：该货物既非试验产品也非积压产品，而是于_____年达产的成熟产品，且生产（完工）日期不早于_____年____月；在可以预见的_____（天）内，我方没有对该型号产品进行升级、停产、淘汰的计划。

2. 作为原厂商，我方保证为本项目的组织实施、售后服务提供纯正的、专业化的技术支持，并对我厂制造的上述货物承担合同规定的全部质量保证责任。

3. 我方该型号产品的市场销售情况良好，最近实施（完工）的同类项目有：

采购单位 名称	采购 数量	单价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 日期	验收 日期	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4. 我方诚意提请贵方关注：有关该型号产品的生产、供货、售后服务以及性能等方面的重大决策和事项有：

5.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制造厂家（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四、投标人基本情况声明

（一）基本情况：

1. 单位名称：
2. 地址：
3. 邮编：
4. 电话/传真：
5. 成立日期或注册日期：
6. 行业类型：

（二）基本经济指标（到上年度 12 月 31 日止）：

1. 实收资本：
2. 资产总额：
3. 负债总额：
4. 营业收入：
5. 净利润：
6. 上交税收：
7. 从业人数：

（三）其他情况：

1. 专业人员分类及人数：
2. 企业资质证书情况：
3.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我方承诺上述情况是真实、准确的，我方同意根据招标人进一步要求出示有关资料予以证实。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公 章：_____

十五、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_____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姓名，职务）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单位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投标文件澄清、签约等一切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贵单位收到我方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除我方书面撤销授权外，本授权书自投标截止之日起直至我方的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签章：

受托人（签章）：

投标人公章：

住所：

日期：

身份证号码：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日期：

十六、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 (单位名称)的_____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 (标的名称), 属于 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_____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 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 (标的名称), 属于 _____; 制造商为_____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_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 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 (盖章):

日 期:

说明:

(1) 本声明函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

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2）本声明函所称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是指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否则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中标人为中小企业的，本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注：各行业划型标准：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七、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安置残疾人____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比例____%，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本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如投标人不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无需填写本声明。

十八、过去三年内无重大责任事故和违约记录声明函

本公司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十九、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 缴纳情况声明函

我方(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 1、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 期:

附件 20

营业执照或类似证照（有效复印件）

附件 2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有效复印件）

附件 22

投标人代表身份证（有效复印件）

第七章 合同文本

包 1 合同模板：

曹家渡市民健身中心器材采购项目 采购安装合同

合同统一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甲方（采购人）：上海市静安区体育局

乙方（供应商）：[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签订日期：2025 年

目 录

目 录	73
签约信息	74
合同内容	74
一、内容、形式和要求:	74
二、供货产品与价格及使用方详情:	75
三、付款方式与交货办法:	76
四、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76
五、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	77
六、产品安装与验收:	77
七、退换与售后服务:	78
八、违约责任:	78
九、不可抗力:	78
十、争议解决:	79
十一、附则:	79

签约信息

委托人（盖章）：[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单位地址：[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联系电话：

受托人（盖章）：[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_3]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单位地址：[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联系电话：

合同内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合作共赢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平等协商，就甲方曹家渡市民健身中心器材采购项目项目需购买乙方产品一事，达成如下条款：

一、内容、形式和要求

本项目为 曹家渡市民健身中心器材采购项目 项目，服务范围为项目所要求的所有服务内容。

[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_2]（供应商）（以下简称 乙方）作为项目承接单位，负责以下服务内容：曹家渡市民健身中心器材采购项目项目健身器材供应、安装及售后服务。

二、供货产品与价格及使用方详情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型号	单位	数量	售价（元）	售价小计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小计							
人民币（大写）		[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元，大写：[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元。					

备注:上述报价为含税价格

三、付款方式与交货办法

- 1、合同签订后，甲方在3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50%预付款，即人民币_____元整（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乙方开始备货，备货时间三十个工作日。**[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 2、乙方备好货，提前3个工作日通知甲方，甲方在安装验收后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50%货款，即人民币_____元整（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乙方安排发货至甲方确定的收货地点，运费、卸货费、搬运费、安装费等均由乙方承担。乙方未按时提供发票的，甲方有权延迟付款。
- 3、若甲方指定承运商的，如有货物损坏或丢失，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货物的所有权和灭失的风险自乙方将货物交付给甲方指定的承运商后转移，由甲方自行承担货物毁损、灭失风险。
- 4、甲方收到货物时应当场对货物进行清点签收，并签属货物签收单，发现货物与订单不符或有货毁损的应当在收货后3日内书面通知乙方，乙方派员查验并确认后负责调换，逾期不发出书面通知者，视为货物经甲方全部签收合格。乙方应确保供应的器材符合国家规定的质量和安全标准。
- 5、交货时间已到，因甲方原因造成乙方不能按时出货的，乙方将免费为甲方保管货物。
- 6、乙方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 号：
 发票：乙方按照合同金额向甲方提供增值税普通发票或者增值税专用发票
 甲方需提供公司执照及公司名称、税号、开户行、银行账号、地址、电话等信息。

四、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上述委托事项的要求，按要求的时间提交专业报告；
 - 2) 甲方应按本协议书第三条条款的规定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
 - 3) 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所需的资料，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并提供相应工作支持；
-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应按国家及上海市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完成甲方委托的工作内容，并进行必要的沟通与说明；乙方应确保供应的器材符合国家规定的质量和安全标准。

2) 乙方按本协议约定收取服务费用，并开具合法有效的收款凭证；

3) 乙方应保证咨询报告的专业、真实、客观，并对其真实性及客观性承担责任；

4) 乙方应配备专职的具有相应执业资格的专业人员实施本协议项下甲方委托乙方实施的项目内容；

5) 应甲方要求，乙方在委托时限内组织开展两次相关工作研讨会。

五、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

未得到合同各方允许，本报告以及所涉及到的情报、资料不得提供给第三方使用。

六、产品安装与验收

乙方 负责产品的安装与验收工作

1、货物到达甲方确定地点后，由甲方验收货物无误后出具货物签收单。

2、如需安装，则需提前 5 个工作日与乙方沟通，确定安装时间。

3、甲方配合乙方进行设备进场工作，确保安装现场洁净安全，光线正常，有足够的通道和空间，以便设备搬运与安装。

4、因甲方场地原因，导致乙方无法安装的，乙方不承担责任。由于甲方场地不符合进场要求，导致搬运碰撞货物损坏，乙方不负任何责任。

5、根据项目情况乙方负责配合提供甲方参数需求。场地要有符合项目需求的电源（220 伏，50 赫兹，不低于 16 安培），需要供电的每台设备应使用一个独立电源供电，并设独立开关控制（即每个插座独立回路布线，回路中加装空气开关控制），插座型式为良好接地的国标三极 16A 插座(严禁转接)。

6、因产品安装或使用不当，产生的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由安装方负责承担。

7、因甲方原因造成货物二次运输、搬运、二次安装、货物损坏的，由甲方负责承担相应责任费用，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8、货物安装调试好后，甲方应于 3 个工作日内完成货物验收，并签署货物验收单，超过 3 个工作日内未验收的，视为货物已经甲方验收合格。

七、退换与售后服务

- 1、货物安装调试好后，甲方应及时检查和测试货物或设备，甲方如对安装调试或货物质量有异议的，应当 7 日内向乙方提出。
- 2、经乙方核实后，如确存在货物本身瑕疵或卖方安装调试造成的功能性问题，应在合理时间内给予维修或更换。乙方确定接收地址和接收人后，甲方才能安排运送更换货物，甲方安排运送更换货物前须提前告知乙方将发生的运输费用，经乙方确认后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如甲方未按上述要求办理，则相关费用与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
- 3、正常使用时视角不可见的表面划痕或擦伤，以及正常过使用时视角可见的轻微表面划痕或轻微擦伤，不应当被视为货物瑕疵。
- 4、任何时候，乙方对瑕疵货物或安装调试的责任仅限于货物本身的修理或更换，而不承担任何的甲方预期利益损失、对第三方违约金损失、商誉损失等以及其他买方向间接损失。
- 5、自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乙方提供五年免费保修服务，每年 2 次维保（包含 1 次小保养、1 次大保养）。在免费保修期内，非人为因素造成的损坏，乙方负责免费提供维修。超出保修期的，乙方收取上门服务费和配件费用，具体费用由双方另行约定。

八、违约责任

- 1、除不可抗力以外，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时间交货的，每延迟一天按未交货产品金额的 0.5% 支付违约金，但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未交货产品金额的 20%；超过合同规定时间 60 天乙方仍不能交货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2、因甲方原因造成乙方延迟交货的，发生的实际费用和损失由甲方承担。
- 3、违约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的，应当按照本合同约定或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还应承担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所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担保费、鉴定费、公证费等。

九、不可抗力

如果合同双方由于不可抗拒事件，如自然灾害（包括海啸、战争、地震、火灾、雪灾、暴风雨）或政府行为，如征收、征用、疫情防控，或者社会异常事件，如罢工、骚乱等其它不可抗力事故，致使乙方不能全部或部分装运或延迟装运合同货物，乙方对于这种

不能装运或延迟装运本合同货物不负有责任。但该方必须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合同另一方，并提供有关政府机构或者商会出具的证明。如果由于不可抗拒事件交货延期一个月以上，合同相对方可根据实际情况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

十、争议解决

- 1、因本合同解释发生争议，合同双方应协商解决；
- 2、因本合同履行发生争议，合同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将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一、附则

-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议定，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 3、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 4、附件（如有）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为盖章页（无内容）

甲方（盖章）：上海市静安区体育局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或授权代表：

银行名称：

银行名称：

账号：

银行账号：

合同签订日期 2025 年 月 日

廉政自律承诺书

上海市静安区体育局：

本公司作为上海市静安区体育局提供项目合作方之一，为了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确保双方在合作中保持廉洁自律的工作作风，防止各种不正当行为的发生，特作以下承诺：

一、在业务往来中，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和廉洁从业规定，坚持公平、公开、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绝不损害国家利益。

二、保证通过正常途径开展相关的业务工作，不为获取某些利益、资格而向工作人员赠送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商业预付卡、电子红包和物品等。不为工作人员报销任何个人费用，预付劳务费。

三、保证不为谋取私利擅自与工作人员就服务项目（工程）质量、价格、数量等问题的处理进行私下商谈或达成默契。

四、保证不邀请工作人员参加任何宴请和娱乐活动。

五、保证不为工作人员的住房装修、婚丧嫁娶、家属和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等提供方便。

六、保证不以洽谈业务、签订经济合同为借口，邀请工作人员外出旅游和进入营业性娱乐场所。

七、保证不为贵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家电、高档办公用品等物品。

八、如发现索要财物等不廉洁行为，坚决予以抵制，并及时向贵单位纪检监察部门举报（举报电话：021-62676698）。

九、本公司（本单位）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接受检查，给贵单位造成的经济损失由我方承担。

承诺方（公章）：

承诺方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